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22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9年度)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0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0]004222号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硕电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茂硕电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茂硕电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茂硕电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

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茂硕电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茂硕电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茂硕电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茂硕电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建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国军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A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8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28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8.5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4,918.00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99.45万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418.55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3月12出具的深鹏所验字[2012]005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公司将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源驱动生产项目”、“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三个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27,317.00万元;扣除上述募投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外,公司此次超额募集资金净额部分为14,101.55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源驱动生产项目	24,079.00	24,079.00
2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58.00	1,658.00
3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1,580.00	1,580.00
	合计	27,317.00	27,317.00

2012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4,535.24万元,其中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415.50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24万元;2013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3,985.37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39万元;2014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1,481.68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59万元;201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7,456.63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34万元;2016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540.60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19万元;2017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572.90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16万元。2018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364.72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16万元。2019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

额64.21万元，另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832.52万元，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0.09万元。上述共计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3,833.88万元，另支付银行转账手续费2.17万元。

超额募集资金部分为14,101.55万元：2012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和归还银行贷款5,000万元；2013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2014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4,112.96万元；2015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582.65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余额为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零。

（二）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湖南方正达）项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3号文件《关于核准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方笑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方笑求发行935万股股份、向蓝顺明发行935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23.33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623.33万股，由自然人宗佩民、曹国熊各认购311.66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价格人民币8.64元，总价值人民币5,385.5712万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438万元，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4,947.5712万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3月18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4806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4,497.5712万元（扣除支付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费450万元）已于2015年3月17日汇入公司华夏银行深圳高新支行的账户10860000000309257内。

2015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使用本次募集资金总额4,497.57万元，其中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498.42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

(三)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募集资金专户年初余额	414,185,470.00	271,133,139.95	67,251,299.09	34,506,725.93	33,146,420.42	18,173,158.50	12,549,520.11	8,948,953.25
1.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45,352,377.33	209,853,728.16	595,946,403.88	170,392,871.55	35,406,035.27	5,729,000.00	3,647,220.00	8,967,325.59
(1) 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75,352,377.33	39,853,728.16	114,816,803.88	74,566,336.16	15,406,035.27	5,729,000.00	3,647,220.00	642,130.56
其中：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4,154,966.06	--	--	4,984,208.00	--	--	--	--
(2) 购买理财产品	--	150,000,000.00	398,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	--	--
(3)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41,129,600.00	15,826,535.39	--	--	--	8,325,195.03
(4) 归还银行贷款	50,000,000.00	--	--	--	--	--	--	--
(5) 结构性定存	--	--	42,000,000.00	50,000,000.00	--	--	--	--
2. 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净增加项	2,300,047.28	5,971,887.30	563,201,830.72	169,032,566.04	20,432,773.35	105,361.61	46,653.14	18,372.34
(1) 本年度新增募集资金	--	--	--	44,975,712.00	--	--	--	--
(2) 收到的利息	2,302,480.02	5,975,763.08	15,207,738.82	2,060,286.55	434,720.76	106,930.97	48,297.71	19,287.26
(3) 手续费支出	(2,432.74)	(3,875.78)	(5,908.10)	(3,432.51)	(1,947.41)	(1,569.36)	(1,644.57)	(914.92)
(4) 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	--	548,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0	--	--	--
(5) 结构性定存收回	--	--	--	92,000,000.00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71,133,139.95	67,251,299.09	34,506,725.93	33,146,420.42	18,173,158.50	12,549,520.11	8,948,953.25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3年4月10号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4次临时会议决议,特制定《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该制度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应及时办理验资手续,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商业银行开立并由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集中管理,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同一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应当在同一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专户数量(包括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或上市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设置的专户)不得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个数。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的,应当独立设置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5%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得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公司不得将募集资金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均首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签字后,方可予以付款;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股东会审批;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应当经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单个募投项目完成后,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后方可使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337130100106808888	--	活期
兴业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	337130100200042783	--	活期
平安银行深圳高新北支行	2000004770084	--	活期
招商银行深圳地铁大厦支行	755917020610102	--	活期

（三）茂硕电源公司、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于2012年4月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平安银行深圳高新北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地铁大厦支行（曾用名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岭支行，于2013年12月6日完成名称工商变更事项）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5年9月，茂硕电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保荐协议书》，终止与民生证券的保荐协议，由西南证券继续完成持续督导工作。

2018年6月，鉴于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西南证券的保荐代表人及主要项目人员工作发生变动，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剩余持续督导期的持续督导机构由西南证券更换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聘请中天国富证券承接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

茂硕电源公司、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已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平安银行深圳高新北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地铁大厦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调整情况

1、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根据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披露的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安排，项目预计于2017年12月31日完工投入使用。

因研发设备的购置需根据惠州茂硕产能增加逐步提升，且部分新产品处于预研、研发期或客户认定阶段，基于谨慎性的考虑，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整体投资分批付款进度滞后于预期投资进度，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按新计划进度有序进行。经公司研究决定，将该项目预定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2、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根据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披露的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进度安排，项目预计于2017年12月31日完工投入使用。

该项目主要是服务于“电源驱动生产项目”投入使用以及公司产能扩张后的配套项目，为建设智慧工厂，完成工厂智能自动化目标，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将进行配套升级，为保证项目实施质量，SRM系统、MES系统、信息化安全异地备份等信息化建设，SRM系统、MES系统已经投入运行，但尚有余款未付款，信息化安全异地备份等信息化建设已新签相关合同并开始启动，但尚未付款。经公司研究决定，将该项目预定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19年12月31日，项目其他内容不变。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4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并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上事项于2019年6月10日经公司2019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首次公开发行A股

编制单位：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418.5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6.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2.5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031.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32.5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源驱动生产项目	否	24,079.00	24,079.00	--	26,065.68	108.25%	2014/9/30	4,290.24	否	否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58.00	1,658.00	24.81	1,409.51	85.01%	2019/4/30	--	不适用	否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否	1,580.00	1,580.00	39.40	1,028.60	65.10%	2019/4/30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27,317.00	27,317.00	64.21	28,503.79	104.34%	--	4,290.24	--	--
超募资金投向										
茂硕电源归还银行贷款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00%	--	--	--	--
茂硕电源补充流动资金		10,528.13	10,528.13	832.52	10,528.13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5,528.13	15,528.13	832.52	15,528.13	100.00%	--	--	--	--
合计		42,845.13	42,845.13	896.73	44,031.92	102.77%	--	4,290.2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源驱动生产项目	工厂落成投产，产能已经逐步释放，但是由于行业竞争加剧，盈利能力未达到预期
2、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3、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额募集资金部分为14,101.55万元；2012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和归还银行贷款5,000万元；2013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2014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4,112.96万元；2015年度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582.65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超募资金余额为0.00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电源驱动生产项目：截至2012年4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05.33万元，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鹏所股专字[2012]0478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5.33万元 2、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12年4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10.17万元，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鹏所股专字[2012]0478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10.1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湖南方正达）项目

编制单位：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97.57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7.57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大资产重组（湖南方正达）项目	否	4,497.5712	4,497.5712	--	4,497.5712	100.00	2015-3-31	123.9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4,497.5712	4,497.5712	--	4,497.5712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5年3月24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498.42万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专审字【2015】48060007号”确认。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98.4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附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831.79	832.52	832.52	100%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831.79	832.52	832.52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鉴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周期时间长，受宏观经济政策、相关行业环境的影响，在产品技术更新换代升级加快的情况下，公司2012年根据市场发展、技术制订的研发产品路线已不适用于公司目前发展需求，公司结合当前市场、技术重新制订新的产品线研发规划，并进行研发产品结构性调整，原建设的研发中心设备、系统不能满足新的研发规划需求，原研发中心项目不再增加投入，已投入资金继续用于公司原有产品线的持续开发。							
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中的企业资源管理系统（ERP），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协同办公系统（OA）等主要系统已经投入运行，能够为公司“电源驱动生产项目”提供更准确的系统数据，可以满足惠州茂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制造、智慧工厂信息的需求，已经达成工厂智能自动化目标；在未来的项目建设、完善、升级不需要再专项投入，只需要维护升级，所以公司决定拟终止此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